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降低 B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09 月 25 日起，降低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并相应修订《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方案

自 2023 年 09 月 25 日起，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具体调整如下：

- （1）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管理费从 0.35% 下调至 0.25%；
- （2）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浮动管理费最高比例从 0.45% 下调至 0.15%。

二、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

章节	修改前 内容	修改后 内容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p>（一）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p> <p>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p> <p>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已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p> <p>从 2014 年 7 月 28 日（含）开始，实施浮动管理费率。本基金对 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计提浮动管理费。</p> <p>（1）D 日管理费率根据 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确定：</p> <p>①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p> <p>D 日管理费率=0%。</p>	<p>（一）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p> <p>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p> <p>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已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从 2014 年 7 月 28 日（含）开始，实施浮动管理费率；从 2023 年 9 月 25 日（含）开始，调整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浮动管理费费率上限。本基金对 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计提浮动管理费。</p> <p>（1）A 类、C 类基金份额计提浮动管理费及费率如下</p> <p>D 日管理费率根据 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确定：</p>

	<p>②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geq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基金管理费率=$\min\{\max(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 0\%), 0.45\%$ 其中, D 为自然日。 (2) 管理费计算方法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 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 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p>	<p>①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管理费率=0%。 ②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geq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基金管理费率=$\min\{\max(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 0\%), 0.45\%$ 其中, D 为自然日。 (2) E 类基金份额计提浮动管理费及费率如下 D 日管理费率根据 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确定: ①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管理费率=0%。 ②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geq比较基准收益率 D 日基金管理费率=$\min\{\max(D-1 日 7 日年化收益率 - 比较基准收益率, 0\%), 0.15\%$ 其中, D 为自然日。 (3) 管理费计算方法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 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 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 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p>
<p>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p>	<p>(二) B 类、D 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对 B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计提固定管理费。本基金 B 类</p>	<p>(二) B 类、D 类基金份额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对 B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计提固定管理费。本基金 B 类基</p>

	<p>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p> <p>两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p>	<p>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p> <p>两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p>
--	--	--

基金合同摘要对上述修改内容一并进行修改。

三、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调整管理费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就《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信澳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此外，本公司对法律文件中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本次修订不涉及本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次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规定媒介。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依照有关规定根据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更新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信达澳亚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118/0755-83160160

信达澳亚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3日